

关于调整部分校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:

根据学校机构调整, 现对学校部分校领导分工调整如下:

赵利宁, 党委书记

暂时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、民主监督工作。

分管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。

陈晓军, 党委副书记

协助党委书记负责审计工作。

分管党政办公室(审计处)、艺术设计学院。

苏晓军, 党委委员、副校长

分管生命科技学院。

除调整分工外, 其他工作分工按照学校《关于调整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》(宁职院党发[2019]63号)文件执行。

党政办公室

2020年6月30日